



WINOX

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8

2020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及重要日期	2
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書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	11
董事會報告	15
企業管治報告	26
獨立核數師報告	3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9
綜合財務狀況表	40
綜合權益變動表	41
綜合現金流量表	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3
五年財務概要	84

公司資料及重要日期

董事會

姚漢明(主席)
姚達星(副主席)
李展強(董事總經理)
羅惠萍
周錦榮(財務董事)
姚浩婷
歐偉明*
溫嘉旋*
黃龍德*
胡銘霖*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黃龍德(主席)
歐偉明
溫嘉旋
胡銘霖

薪酬委員會

黃龍德(主席)
姚漢明
歐偉明
溫嘉旋
胡銘霖

提名委員會

姚漢明(主席)
歐偉明
溫嘉旋
黃龍德
胡銘霖

公司秘書

禰麗珍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油塘茶果嶺道六一零號
生利工業中心一樓二及三室

電話：(852) 23493776

傳真：(852) 23493780

網址：<http://www.winox.com>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股份資料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主板
股份代號	：6838
每手買賣單位	：2,000股
財政年度結算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建議期末股息	：每股普通股3港仙
建議派送紅股	：每五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紅股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變動
業績摘要			
收益	1,187,440	1,210,334	-1.9%
毛利	240,161	306,959	-21.8%
年內溢利	96,085	138,396	-30.6%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港仙)	19.2	27.7	-30.7%
每股總股息(港仙)	3	8	
—中期股息(港仙)	—	5	
—期末股息(港仙)	3	3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變動
資產負債表摘要			
總資產	1,233,858	1,110,774	11.1%
借貸總額	72,493	70,494	2.8%
資產淨值	899,850	760,434	18.3%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1.80	1.52	18.4%
資本回報比率 ¹ (%)	10.7%	18.2%	-7.5個百分點
流動比率	1.81	1.68	
資產負債比率 ²	0.06	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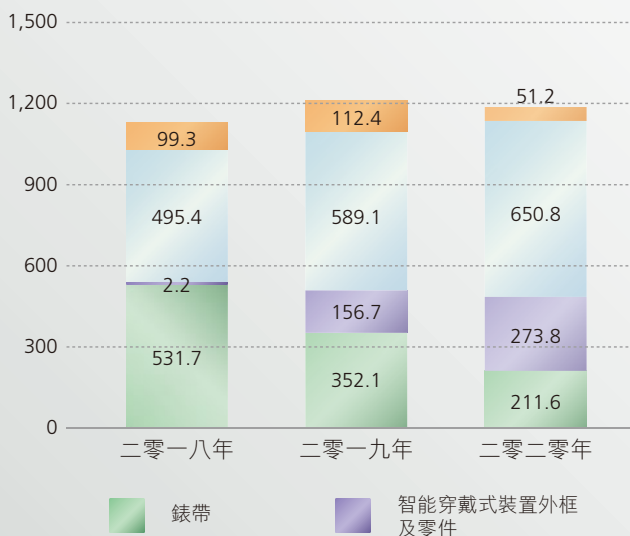
¹ 基於年末股東應佔權益

² 資產負債比率 = 借貸總額 / 總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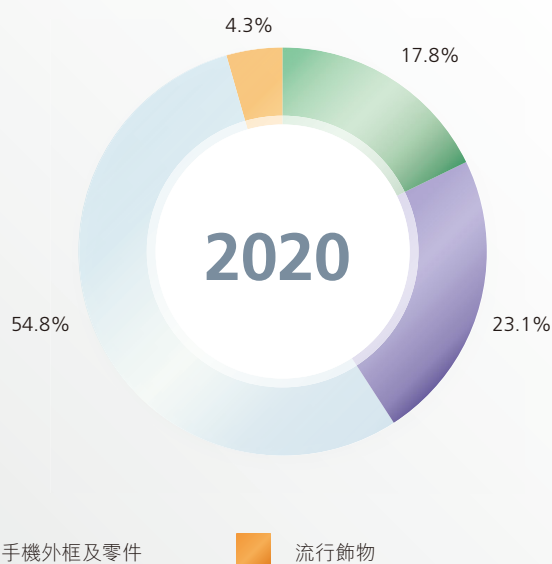
按產品劃分的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百萬港元



按產品劃分的收益分佈





企業使命

我們銳意以準時
交付、具競爭力的
方式生產最優質的
產品，提供最優質的
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業績。

財務表現

儘管二零二零年因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充滿挑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較去年輕微減少1.9%至1,187,44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210,334,000港元)。年度溢利及每股基本盈利分別下跌30.6%及30.7%至96,08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38,396,000港元)及19.2港仙(二零一九年：27.7港仙)。

股息及派送紅股

董事會建議派付期末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二零一九年：3港仙)，同時為慶祝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十週年，按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紅股的基準派送紅股，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上市委員會批准紅股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

業務

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分部出現滿意增長。此分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額達273,801,000港元，較去年增加74.7%。我們保持十分樂觀，認為智能穿戴式裝置(尤其是智能手錶)的需求將於未來數年保持快速增長。

手機外框及零件分部於本年度同樣表現出色。此分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額達650,76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0.5%。

我們繼續預期該兩個產品分部成為我們未來的主要增長動力。因此，本集團已提升其產能以滿足該等分部需求的預期快速增長。

奢侈品受到疫情的嚴重影響，錶帶及流行飾物的銷售額較去年分別下跌39.9%及54.4%。由於我們的客戶為世界領先的品牌擁有者，故我們深信，一旦疫情受到控制，該等分部將會以更快的步伐恢復。事實上，我們的錶帶分部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接獲的訂單數量有所增加。

企業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多元化的頂級精鋼產品組合。本集團竭誠與客戶及供應商緊密合作，有效率地交付優質及具成本效益的產品，讓我們得以與客戶保持長期及富有成效的業務關係。我們藉著完善卓越的營運效率，致力成就業務長遠上的可持續發展。

致謝

本人藉此向各董事、客戶、員工、供應商及其他持份者致以衷心的謝意，感謝各位於非同尋常的二零二零年對本集團給予的貢獻及支持。

姚漢明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東莞大朗廠房

業務回顧

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繼續專注開發及生產高級精鋼產品，而我們的主要業務分部為錶帶、手機外框及零件、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以及流行飾物。

於二零二零年，新型冠狀病毒(「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嚴重打擊全球經濟。農曆新年過後，本集團在中國的生產設施推遲恢復運作，而有賴中國政府及時有效的檢疫措施，我們的生產設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底迅速重回正常產量。

在二零二零年面臨諸多挑戰的情況下，本集團的收益較去年輕微減少1.9%。

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對我們四個主要業務分部的影響有利有弊。世界各大城市封城，加上全球遊客的旅遊活動近乎停頓，令奢侈品的銷售受到不利影響，故錶帶及流行飾物的收益較去年分別下跌39.9%及54.4%。另一方面，我們全球領先的客戶對我們手機外框及零件以及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的需求一直高企，此兩個分部的收益較去年分別增長10.5%及74.7%。

隨著全球主要國家經濟於本年度下半年逐漸從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中復甦，踏入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我們的錶帶分部的流入訂單數量增加，我們亦獲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分部的客戶的邀請參與彼等將於二零二一年推出的新手機零件開發。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盈利時錶業(東莞)有限公司(「盈利時錶業」)以代價人民幣26,240,000元(相當於約28,600,000港元)成功競得一幅地塊的土地使用權，其地盤總面積約為24,988平方米(或37.5畝)，該地塊毗鄰本集團一間現有生產廠房。以配合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分部擴張為主要目標，我們擬發展該地塊為新生產廠房，並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初起分階段竣工。該新廠房將通過內部資源及銀行融資提供資金。為配合智能穿戴式裝置及零件分部產能的擴大，我們已租賃工廠空間並將於需要時租用額外空間。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較去年輕微減少1.9%至1,187,44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210,334,000港元)。錶帶、手機外框及零件、流行飾物以及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分別佔收益17.8%、54.8%、4.3%及23.1%(二零一九年：分別佔29.1%、48.7%、9.3%及12.9%)。

年內，本集團錶帶的收益較去年減少39.9%至211,62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52,063,000港元)。

年內，手機外框及零件銷售額達650,76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89,104,000港元)，較去年上升10.5%。

年內，流行飾物的銷售額減少54.4%至51,25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12,448,000港元)。

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的銷售額上升74.7%至273,80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56,719,000港元)。

溢利

年內毛利較去年減少21.8%至240,16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06,959,000港元)。年內毛利率下跌5.2個百分點至20.2%(二零一九年：25.4%)，主要是由於(1)銷售組合的變動，當中錶帶及流行飾物分部受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不利影響；及(2)疫情引致市場競爭加劇，令我們若干產品售價下跌。

年內溢利下降30.6%至96,08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38,396,000港元)及年內每股基本盈利下降30.7%至19.2港仙(二零一九年：27.7港仙)。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包括生產材料成本、勞工成本與製造費用及其他成本。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成本的明細：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直接材料成本	540,837	497,898
直接勞工成本	298,054	303,190
製造費用及其他成本	108,388	102,287
	947,279	903,375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接材料成本佔銷售成本總額約57.1%(二零一九年：55.1%)，增幅主要由於佔製造材料成本比例較高的手機外框及零件以及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銷售額增加。

直接勞工成本與製造費用及其他成本分別佔銷售成本總額約31.5%及11.4%(二零一九年：33.6%及11.3%)。

其他收入

年內其他收入21,76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016,000港元)主要由於政府補貼的保就業資助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年內其他虧損17,17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收益572,000港元)主要由年內人民幣升值所產生的淨匯兌虧損組成。

費用

年內銷售及分銷成本較去年21,287,000港元下降37.3%至13,344,000港元，與錶帶收益減幅一致。

年內行政開支較去年減少3.8%至117,49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22,101,000港元)，該減幅主要歸因於薪金減少。

年內融資成本為4,28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585,000港元)，較去年增加65.7%，主要由於銀行借貸增加所致。

稅項

香港利得稅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二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8.25%的稅率課稅，而超過二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16.5%的稅率課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課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集團實體按25%的稅率課稅。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於過往年度獲頒發高新技術企業證書(「高新技術企業證書」)，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起計三年內合資格以稅率15%繳稅，並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獲重續額外三年。高新技術企業證書的認證由相關政府機構每三年審閱一次。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所頒佈從二零零八年起生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決定其年內應課稅溢利時，有權申請其所產生合資格研發支出的175%作為可扣稅支出(「加計扣除」)。本集團在確定本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時，已對就附屬公司所申報的加計扣除作出最佳估算。

存貨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原材料	17,438	14,131
在製品	67,809	89,636
製成品	32,828	29,578
	118,075	133,34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存貨結餘118,07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3,345,000港元)，下降11.5%，乃主要由於年末在製品減少所致。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存貨週轉日為48.6日，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42.1日。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為251,95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4,090,000港元)。我們根據個別情況向客戶授出信貸期，介乎30日至90日不等。一般而言，我們不會向新客戶、短期客戶及訂購量較少的客戶授出信貸。由於大部分客戶為國際知名品牌擁有人，故我們認為其拖欠付款的風險相對較小。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五日，已收到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為251,950,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約85.3%。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為79.5日(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2.9日)，而日數增加主要由於信貸期相對較長的手機外框及零件以及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銷售額增加。

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為193,75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3,141,000港元)。貿易應付款項主要與向供應商購買原材料有關，信貸期介乎30日至90日不等。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為70.9日(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5.6日)。

流動資金、債項及資產抵押

年內，本集團維持理想的流動資金水平。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269,17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5,477,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174,63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7,292,000港元)，其中23.7%為港元、29.0%為人民幣、46.7%為美元，而0.6%為歐元及其他貨幣。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償還銀行借貸總值為72,4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494,000港元)，其中66.3%為港元及33.7%為人民幣。全部該等未償還銀行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息且附帶須在銀行酌情決定下隨時按要求償還的條款。根據香港會計準則，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包含須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於銀行借貸總額中，根據還款時間表，40,910,000港元為須於一年內償還，其餘31,583,000港元須於一年後償還。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部分銀行借貸由賬面總值為43,695,000港元的若干資產作抵押。該等抵押資產包括東莞廠房所在地塊、於該地塊上興建的若干物業及兩份主要人員人壽保單按金。向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提供的銀行融資亦由本公司以銀行為受益人簽立企業擔保作為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動用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總額為91,00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9,262,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按未償還銀行借貸相對本集團總資產的比率計算)為0.06(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6)。

庫務

本集團於年內現金及財務管理方面採取審慎的庫務政策。現金一般作短期存款存放。本集團定期檢討流動資金及融資需求。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額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分別佔總收益21.4%、20.8%及57.8%(二零一九年：36.8%、10.2%及53.0%)。年內本集團的開支主要以人民幣結算。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董事認為本集團就此承受的風險有限。雖然如此，由於本集團生產廠房位於中國內地，勞工成本及製造費用因而主要以人民幣結算，故人民幣升貶值可對本集團整體生產成本構成影響。

年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且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對沖工具。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現有營運及日後新投資產生的匯率風險，並實施所需對沖安排，以適時減輕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於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資本開支為21,98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936,000港元)，主要與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有關。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述由本公司向其全資附屬公司授出的企業擔保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為3,873名(二零一九年：4,613名)。年內，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365,18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79,525,000港元)。僱員薪酬包括薪金及酌情花紅，乃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釐定。醫療及退休福利計劃乃為各職級人員提供。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激勵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未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展望

踏入二零二一年，全球民眾開始接種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進一步為經濟快速復甦打下強心針。隨著消費氛圍轉好，我們注意到我們產品分部所接獲的訂單不斷上升。儘管仍有不明朗因素，面對未來挑戰，本集團對二零二一年的收益增長抱持審慎樂觀態度。因此，本集團已提升產能，以配合於二零二一年向客戶交付的承諾。本集團除專注於提升收益外，亦確保貫徹一致及持續的長期盈利能力繼續是我們最優先考慮的重點。我們致力於改善營運效率，並善用資源以提升盈利能力，從而實現本集團可持續增長。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

執行董事

姚漢明 • 主席

姚漢明先生，六十二歲，董事會主席。彼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彼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辭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姚先生亦為本公司各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彼乃本集團之創辦人，於金屬產品製造業擁有逾三十年經驗。姚先生負責領導董事會、籌備董事會會議及董事之間的協調。姚先生亦創辦了其他業務，包括房地產投資與開發及珠寶零售業務。姚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完成由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院舉辦的工商管理研修課程。姚先生為羅惠萍女士的丈夫，以及姚浩婷女士的父親，二人均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姚達星先生的父親。彼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以及本公司的直屬控股公司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及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

姚達星 • 副主席

姚達星先生(前名為姚達矩)，三十二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彼於二零一一年畢業於英國布里斯托大學，並獲得經濟及管理學學士學位。姚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加入本集團。彼於二零一一年八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期間，出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盈利時企業有限公司(「盈利時企業」)行政部門之副經理。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彼於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盈利時管理有限公司擔任業務拓展經理。彼亦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盈豐興業有限公司、盈利時錶業、惠州豐采貴金屬製造有限公司、盈泰精密制造科技(東莞)有限公司、盈利時精密制造科技(惠州)有限公司及盈達豐精密制造科技(東莞)有限公司之董事。彼同時為本公司之直屬控股公司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之董事。姚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姚漢明先生及本公司執行董事羅惠萍女士之兒子。姚先生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姚浩婷女士之弟弟。

李展強 • 董事總經理

李展強先生，五十二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彼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起出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盈利時企業及盈利時錶業的總經理，負責本集團的全面管理工作。李先生亦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盈利時管理有限公司、博羅明豐廚具製造有限公司、惠州豐采貴金屬製造有限公司及盛豐精密製造(惠州)有限公司的總經理。李先生亦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豐達精密科技(東莞)有限公司、盈泰精密製造科技(東莞)有限公司、盈利時精密製造科技(惠州)有限公司及盈達豐精密製造科技(東莞)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李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加入寶光實業有限公司，並在任職期間擔任若干職務，包括電腦程式員、生產物料控制經理、營業部經理、物流部助理總經理及助理經理。李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盟本集團，並負責本集團的生產及行政工作。彼於一九九九年十月至二零零五年三月期間出任盈利時製造廠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彼於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出任營業經理，負責歐洲的珠寶及相關配件市場，並成功為本公司開拓了歐洲的領先品牌市場。自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零八年八月期間，李先生調任盈利時企業並出任營業經理。於二零零八年八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期間，李先生獲聘為盈利時企業的助理總經理。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彼獲晉升為盈利時企業及盈利時錶業的總經理。李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得工業及營運管理學文憑，及於一九九一年九月獲職業訓練局柴灣工業學院頒發電腦學文憑(工業應用)。

羅惠萍

羅惠萍女士，五十六歲，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羅女士亦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盈利時管理有限公司、盈利時企業、豐能有限公司、盈豐興業有限公司、盈利時投資有限公司、盈利時發展有限公司、榮田管理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豐采有限公司、盛豐發展有限公司、豐達集團有限公司、盈利時錶業及惠州豐采貴金屬製造有限公司的董事。羅女士在金屬產品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經驗，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企業資源管理，亦參與制訂本集團的發展策略。羅女士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姚漢明先生的妻子、本公司執行董事姚浩婷女士及本公司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姚達星先生的母親。彼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及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

周錦榮 • 財務董事

周錦榮先生，五十八歲，本公司的財務董事。彼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負責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工作。周先生於審計、稅務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經驗，並曾獲委任為多家香港上市公司的財務總監。周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獲得美國舊金山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員。周先生現為中國水務集團有限公司、譚木匠控股有限公司、正利控股有限公司及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四間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周先生亦為環康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GEM上市。周先生曾於二零一四年五月至二零一九年五月期間，出任浙江長安仁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GEM上市。

姚浩婷

姚浩婷女士，三十五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彼畢業於英國倫敦帝國學院，獲得機械工程碩士學位。姚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加入本集團，現任人力資源及行政部經理一職，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人力資源及內部經營管理。加入本集團前曾於地產公司工作兩年，負責內部經營管理。姚女士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姚漢明先生及本公司執行董事羅惠萍女士的女兒。姚女士亦為本公司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姚達星先生的姊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偉明

歐偉明先生，七十四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辭任董事會副主席。歐先生就讀於哈爾濱工程學院，並於一九七零年八月畢業。歐先生從事企業發展及管理近四十年，曾任職廣東粵海地產集團及和記黃埔地產有限公司。彼曾擔任粵海投資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達十年，並為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的前任主席及董事總經理，該兩家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歐先生於物業開發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曾參與若干知名物業項目的規劃及開發，如廣州麗江花園、天河城廣場、珊瑚灣畔及逸翠灣。歐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九月期間，出任天虹商場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該公司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溫嘉旋

溫嘉旋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六十七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溫先生是專業律師及曾為眾達國際法律事務所之合夥人及高級顧問。溫先生現為蕭溫梁律師行之資深顧問。溫先生亦為亞銀金融集團之創辦人及主席。彼於一九八零年五月獲香港律師資格，並於商業、企業及證券法方面擁有逾三十年經驗。

溫先生曾擔任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香港特區之三屆代表。彼亦為香港太平紳士，並於中國內地及香港出任不同公職。為表彰彼所作出的公眾貢獻，尤其是推動香港、中國內地及世界各地間之經濟聯繫方面，彼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授予銅紫荊星章。彼為全國工商聯併購公會的創始會員及執行委員會會員，並出任多間組織董事會之董事，包括中非民間商會(香港)及太平洋地區經濟理事會。彼現為聯合國亞洲及太平洋經濟社會委員會商務顧問委員會成員及綠色產業工作小組前任主席。

溫先生於一九七五年五月取得哥倫比亞大學文學學士學位，主修經濟學，並分別於一九七七年七月及一九八一年八月取得牛津大學文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主修法律。彼於一九七七年獲得牛津大學貝利奧爾學院戈格法律獎。於二零一二年，溫先生獲委任為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鳳凰新媒體有限公司(股份代號：FENG)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龍德

黃龍德教授，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七十三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教授為香港執業會計師、特許秘書及香港註冊稅務師，並為黃龍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首席執業董事。彼於會計專業擁有逾五十年經驗。黃教授取得商業博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三年獲英女皇頒授榮譽勳章、於一九九八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及於二零一零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銅紫荊星章。黃教授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一三年出任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及金融學院兼任教授。黃教授現為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中渝置地控股有限公司、奧思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油氣控股有限公司及利寶閣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該等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彼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一年三月擔任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非執行董事。黃教授於二零一零年二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出任國藝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國藝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GEM上市。

胡銘霖

胡銘霖先生，七十三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先生在工業產品製造業擁有逾三十年經驗。彼自一九七六年起在香港創辦多家從事工業生產及投資業務的企業。彼現為長島有限公司、加得力發展有限公司、來順發展有限公司、先仕有限公司、九龍彈弓廠有限公司及東彩精密有限公司的董事，並負責該等企業的資源管理，亦參與制定公司的發展策略。

高級管理人員

陳啟明 • 生產總經理(B廠)

陳啟明先生，六十六歲，為盈利時企業及盈利時錶業的生產總經理(B廠)，亦負責協助盈利時企業的營銷事宜。陳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加入寶光集團，並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陳先生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位於中國的廠房、開發及生產瑞士品牌手錶產品，並領導本公司的自主創新。陳先生於金屬產品製造行業擁有逾三十年經驗，並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獲香港理工大學頒發理學士學位。

公司秘書

禰麗珍 • 公司秘書

禰麗珍女士，五十五歲，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禰女士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禰女士於處理上市公司秘書及合規相關事宜方面累積逾十年經驗。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呈報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年報」）。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並為其附屬公司提供企業管理服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及生產精鋼產品如錶帶、手機外框及零件、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以及流行飾物，其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及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年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的規定，有關該等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有的未來發展的揭示，分別載於本年報第3頁、第4頁至第5頁及第6頁至第10頁的財務摘要、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該等討論為董事會報告的組成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到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相關的許多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以下為本集團知悉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除下文所列者外，或會存在本集團並未知悉或目前可能不重要但日後可能變得重要的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與本行業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很大程度上依賴全球經濟及市況。經濟增長放緩或衰退期間，客戶不大願意消費，導致消費者購買力下降。鑑於本集團產品最終由我們的最終品牌擁有人作為彼等向高端零售市場客戶銷售的一部分產品，消費者對奢侈品的購買力下降可導致品牌擁有人的產品需求下跌，從而減低對本集團的產品需求，及因此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為管理及減低風險，董事會擬專注於精鋼產品，以高端客戶為目標對象，擴大產品類別至手機及穿戴式設備配件，以拓展產品組合，並就擴展計劃作出審慎決定。

與顧客集中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最大及五大客戶佔我們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分別約18.1%及65.2%（二零一九年：34.2%及80.2%）。概不保證本集團日後會與主要客戶繼續保持業務關係。為減低風險，本集團已就高端客戶擴大客戶群，並已取得進展。

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資產及業務經營絕大部分位於中國，本集團的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很大程度受限於中國的經濟、政治及法制發展。中國的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以及政府政策（包括稅務政策）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為管理風險，董事會已委任若干高級管理層密切監察中國的經濟、政治、法律、制度及社會發展，並於現金管理方面維持審慎的庫務政策，例如於香港持有現金。

報告期結束後重大事項

報告期後事項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一向重視環境保護，在經營運作及決策過程中審慎考慮各種環境因素，以有效善用資源，嚴格遵守所適用的環保法規及其他法定要求，減少廢物，並積極鼓勵持份者保護環境，為環保出一份力。

我們遵照以下原則，以盡量減低本集團於營運上對環境的影響：

- 遵守全部相關的環保法規及其他法定要求；
- 定期監察、識別及檢討本集團經營活動對環境的影響；以及
- 要求全體員工履行環保責任，如實踐綠色辦公室措施，以提高其環保意識。

本集團中國廠房建有環保設施。我們建立了監察系統，以監控生產過程中所產生的廢物及污水，並加裝污水化學處理設施，以監察污染物的適當處理，及進行污水循環再用，以確保符合中國相關環保法規及標準。

本集團審慎處理危廢品。除危廢品儲存符合法定環保要求，亦實施額外廢物處理措施，有關廢物根據環保規定由地方環保局認可的合資格危廢品管理公司定期處理，以減低對環境的不利影響。

同時，本集團於中國廠房引入節能設備，採用具能源效益的照明設備，減少能源消耗。此外，就原材料使用推出獎勵制度，以鼓勵減少浪費，節約資源。

本公司相信，我們中國廠房的環保系統及設施已符合中國相關國家及地方環保法規。

遵守相關法律及規例

本集團於年內的主要業務為發展及生產精鋼產品，例如錶帶、手機外框及零件、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以及流行飾物。本年度內，就本公司所知，本集團並沒有重大違反或不遵守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以及其他人士的主要關係

本公司認為，其一直與下列本集團的主要持份者保持良好關係：

- 僱員及工人
- 主要顧客
- 主要供應商，例如生產材料供應商及零部件供應商
- 銀行

業績及撥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39頁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會建議本公司向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二零一九年：3港仙)，合共約為15,000,000港元。建議期末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派付予股東，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派送紅股

為慶祝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十週年，董事會建議按股東所持有每五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紅股的基準派送紅股。預期合共100,000,000股股份將根據派送紅股配發及發行。派送紅股受向股東發出的通函所載條件及交易安排所規限。

儲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361,84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37,071,000港元)。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第41頁及第81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八年經修訂)，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約213,24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13,244,000港元)乃可供分派予股東，惟緊隨將支付建議分派或股息當日，本公司將可支付其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亦可按將發行予股東的繳足紅股的形式作出分派。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向其股東派發超出本集團營運需求之所有資金盈餘，目標股息發放比率為每個財政年度不少於40%之股東應佔溢利。

派發股息取決於，其中包括，本集團目前及將來之營運狀況、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資本需求、股東權益、從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所收取之股息，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84頁。

捐獻

年內，本集團作出慈善及其他捐獻為16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67,000港元)。

固定資產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股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股票掛鈎協議

除下文所披露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外，於年內或年度結束時，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規定本公司訂立任何協議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董事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姚漢明先生(主席)
姚達星先生(副主席)
李展強先生(董事總經理)
羅惠萍女士
周錦榮先生(財務董事)
姚浩婷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偉明先生
溫嘉旋先生
黃龍德教授
胡銘霖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姚達星先生、羅惠萍女士、周錦榮先生及溫嘉旋先生將輪值告退，惟彼等均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個人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1頁至第14頁。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有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歐偉明先生、溫嘉旋先生、黃龍德教授及胡銘霖先生，相當於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本公司已收到彼等各自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性年度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彼等均屬獨立。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於本年度，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據董事所深知，董事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概無被視為於任何足以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董事獲委任以董事身份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利益而參與的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

不競爭承諾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控股股東兼董事姚漢明先生(「姚先生」)及羅惠萍女士(「羅女士」)與本公司簽訂不競爭承諾契據(「不競爭承諾契據」)，據此，姚先生及羅女士承諾彼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士(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不會：

- (a) 無論作為當事人或代理或透過任何人士、商號、公司或組織直接或間接以任何形式或方式進行、參與或從事(直接或間接)於中國、香港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可能不時於期間經營業務的世界任何地方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業務形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其中擁有權益；
- (b) 直接或間接招攬、干擾就姚先生及/或羅女士所知於不競爭承諾契據日期為或已為或於不競爭承諾契據日期後將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客戶、供應商、分銷商或管理人員、技術人員或僱員(具有管理或以上級別)的任何人士、商號、公司或組織，或誘使彼等離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及
- (c) 利用彼從本集團獲得的知識或資料(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不時進行的業務形成競爭。

年內，姚先生及羅女士已遵守不競爭承諾契據的條款。彼等各自每半年向本公司提供就其於該年度遵守不競爭承諾契據條款的書面確認函。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姚先生及羅女士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不競爭承諾契據的狀態，並確認，就彼等所知，姚先生及羅女士均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不競爭承諾契據條款。

董事在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於年度結束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直接或間接在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參與並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上擁有重大權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每名董事及其他主要職員就其執行職務或與此有關可能蒙受或招致的一切損失或責任，均應從本公司資產或溢利中獲得彌償。此外，本公司就董事可能面對的有關法律行動安排適當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訂立或存有任何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大業務部分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下文所披露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或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獲得利益。

購股權計劃

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批准及採納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採納購股權計劃第十週年之日(即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或之後不得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董事、高級人員、僱員及顧問(「參與者」)提供收購本公司專屬權益的機會，以及鼓勵參與者致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令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上獲益。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提供靈活的途徑以向參與者作出挽留、鼓舞、獎勵、支付薪金、補償及／或提供福利。購股權計劃由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管理。

於本年報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時可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為5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

除非獲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各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或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向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均須經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如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於十二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所有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或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a)合共超過當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0.1%；及(b)總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授出購股權須待股東事先批准，方可作實。

如參與者將或可能被上市規則或由任何適用規則、規例或法律禁止買賣本公司股份，在上市規則禁止的情況下，本公司不得向任何參與者提出要約及授出購股權。

本公司於授出購股權時會規定購股權必須行使的期間。該期間必須於有關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屆滿。

接納購股權時應付金額為1港元。授出購股權時，本公司可列明任何購股權在其可行使前必須被持有的最短時期，或可列明任何購股權在其可行使前必須達成的表現目標。購股權計劃概不包括任何有關最短時期及任何表現目標。

行使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的認購價不應低於以下較高者：(a)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發出的日報表所報的收市價；(b)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發出的日報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

於行使購股權時將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將受限於當時生效的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條文，且將與於參與者的名稱於股東名冊登記之日的已發行繳足股份具有同等地位。參與者的名稱登記於股東名冊之前，參與者將不會就於行使購股權時將予發行的股份享有任何投票權或參與任何股息或分派的權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或未行使的購股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證券的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本公司

董事	附註	身份	擁有權益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普通股總數(好倉)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姚漢明	1	受控制法團權益及配偶權益	331,700,000	66.34%
羅惠萍	2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法團權益及配偶權益	331,700,000	66.34%
姚浩婷	3	實益擁有人及配偶權益	5,758,000	1.15%
歐偉明		實益擁有人	3,776,000	0.76%
姚達星		實益擁有人	1,650,000	0.33%
李展強	4	配偶權益	804,000	0.16%

附註：

1. 姚漢明先生(「姚先生」)為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60%的法定及實益擁有人，而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直接擁有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約95.45%的權益，而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直接擁有33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姚先生為羅惠萍女士(「羅女士」)的丈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姚先生被視為於羅女士持有的同一數量的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2. 羅女士為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40%的法定及實益擁有人，而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直接擁有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約95.45%的權益，而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直接擁有33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此外，羅女士直接實益擁有1,7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羅女士為姚先生的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女士被視為於姚先生持有的同一數量的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3. 姚浩婷女士(「姚女士」)直接實益擁有4,74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此外，其丈夫張智仁先生(「張先生」)直接擁有1,018,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姚女士被視為於張先生持有的同一數量的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4. 李展強先生(「李先生」)的妻子張詠恩女士(「張女士」)於804,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直接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先生被視為於張女士持有的同一數量的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b) 相聯法團

董事	附註	相聯法團	身份	於相聯法團 擁有權益證券 總數(好倉)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本總額 的概約百分比
姚漢明	1	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60股普通股	60%
		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840股普通股	95.45%
羅惠萍	2	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40股普通股	40%
		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840股普通股	95.45%

附註：

1. 姚先生法定及實益擁有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60%權益，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直接擁有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中約95.45%的權益，而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直接擁有33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66%。
2. 羅女士法定及實益擁有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40%權益，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直接擁有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中約95.45%的權益，而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直接擁有33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6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證券的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各人士及實體（並非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

名稱／姓名	附註	身份	擁有權益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普通股總數 (好倉)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	1	實益擁有人	330,000,000	66%
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1	受控制法團權益	330,000,000	66%
勝雄控股有限公司	2	實益擁有人	42,500,000	8.5%
鄧惠芳	3	受控制法團權益	42,500,000	8.5%
陳啟明	4	受控制法團權益	42,500,000	8.5%
梁惠賢	5	配偶權益	42,500,000	8.5%
Webb David Michael	6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法團權益	25,004,000	5%

附註：

1. 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擁有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約95.45%的權益。
2. 董事會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姚達星先生為勝雄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1.77%權益的法定及實益擁有人。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李展強先生為勝雄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8.82%權益的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3. 鄧惠芳女士為勝雄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4.12%權益的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4. 陳啟明先生為勝雄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35.29%權益的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5. 梁惠賢女士為陳啟明先生的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陳啟明先生所擁有權益的同一數量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6. 於本公司25,004,000股股份中，本公司9,479,668股股份由David Michael Webb先生直接持有，而本公司15,524,332股股份透過彼的全資附屬公司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或實體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6頁至第34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關連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所載的關連方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或第14A.98條構成視作獲豁免之關連交易，而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任何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相關披露規定。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及五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18.1%及65.2%（二零一九年：34.2%及80.2%）。

年內，本集團最大及五大供應商採購總額分別佔本集團的採購總額約12.0%及36.5%（二零一九年：16.2%及38.5%）。

據董事所深知，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任何股東（持有本公司股本權益5%以上者）於年內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的規定致使本公司須按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以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保持足夠公眾持股量，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不少於25%由公眾持有。

控股股東須履行的特定責任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盈利時企業（為借方）與一間金融機構就兩筆計息有抵押貸款訂立一份融通信函，貸款金額分別為40,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轉為已承擔融通，並須分12期按季等額還款，並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全數償還）及60,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轉為自貸款提取日期起計首兩年的已承擔融通，並須分28期按季等額還款）。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從後者的貸款中提取了30,000,000港元，並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提取了30,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盈利時企業（為借方）與同一金融機構就最多70,000,000港元一筆定期貸款訂立另一份融通信函。此貸款融通(a)須計息及抵押；(b)自首次提取後三個月起，須分20期按季等額償還；及(c)包含須按金融機構酌情要求還款的條款（於首次提取日期起計22個月後生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提取了35,000,000港元且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全數償還，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提取了35,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四日，盈豐及盈利時企業（為借方）各自分別與一間金融機構就本金總額最多為65,000,000港元一筆定期貸款融資訂立一份銀行融通信函。此等融通(a)須計息，由盈利時企業而非盈豐承擔；(b)倘此等融通項下的貸款用於撥付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需求，自提取後一個月起，須分36期按月等額償還，或倘此等融通項下的貸款用於撥付本集團資本開支需求，則自提取後一個月起，須分60期按月等額償還；及(c)包含須按金融機構酌情要求還款的條款。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六日提取了20,000,000港元，並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提取了15,000,000港元。

根據該等融通信函，本公司控股股東姚漢明先生及其家族須於任何時間持有不少於50%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特定履行責任」）。違反特定履行責任將造成該等貸款融通違約，而金融機構有權終止承諾及宣佈所有未償還金額連同其拖欠的利息，以及此等貸款融通下的所有其他應付款項總額屬即時到期應付。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貸款融通項下未償還貸款金額約為37,690,000港元及可供提取的未動用融通為32,000,000港元。

稅務減免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因股東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的稅務減免。

獨立核數師

年內，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以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姚漢明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建立及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並深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制度能為本公司架設持續穩固的基礎，有利於管理業務風險、提升透明度、保持高問責水平，同時盡量提高股東的利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及A.6.7條的情況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最高行政人員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起，姚漢明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姚先生將仍然擔任董事會主席（「主席」）、執行董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起，執行董事李展強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過去，姚漢明先生為主席兼本公司董事總經理。董事會認為，由於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以討論影響本集團營運的重大事項，故由姚漢明先生擔任主席兼董事總經理角色有利於強勢而一致的領導體制，切實有效的規劃和實施本集團的業務決策和策略，並不損害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的權力及權威之間的平衡。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需要處理其他事務而無法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已制定及採用其企業管治政策（「企業管治政策」），而董事會有責任履行企業管治的職務。企業管治政策概述企業管治守則項下多項重要的企業管治原則，旨在就本公司有效地應用及提倡企業管治原則提供適當指引。企業管治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作守則。標準守則適用於可能獲得本公司未刊發股價敏感資料的董事、有關僱員及高級人員。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各自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至本年報日期止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就本公司的業務及事務給予指引並加以監控，以提升股東的長遠利益。董事會須因應本公司的情况，制定適用的企業管治常規，確保實施有關程序及步驟，以達到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目標。

董事會組成

年內，董事會由十名董事(包括主席)組成，當中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姚漢明先生(主席)

姚達星先生(副主席，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李展強先生(董事總經理，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羅惠萍女士

周錦榮先生(財務董事)

姚浩婷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偉明先生

溫嘉旋先生

黃龍德教授

胡銘霖先生

董事會著重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政策，監察其表現，以及有效率地領導及控制本集團的管理工作。董事會已授權董事總經理及高級管理層，負責實施業務策略以及執行本集團業務的日常行政及運作。

必須由董事會決定的重要企業事項包括但不限於：

- 制定本集團的業務策略；
- 建立企業管治及內部監控系統；及
- 監控管理層的表現及向管理層提供指引。

高級管理層的主要職責及職務包括但不限於：

- 設立本集團公司的辦事處；
- 執行董事會採納的業務策略及計劃；
- 實施妥善足夠的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步驟；及
- 確保遵守有關法例規定以及規則及法規。

本公司已投購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保障本公司董事及高級人員年內因企業活動而遭受的法律行動。

董事履歷詳情展示董事會成員具備各種不同的技能、專業知識、經驗及資歷，載列於本年報「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一節。除此處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有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歐偉明先生、溫嘉旋先生、黃龍德教授及胡銘霖先生，佔董事會組成人數最少三分之一。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準則，並已向本公司提供有關其獨立性的必要年度確認函。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集團有任何業務或重大財務利益，因此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龍德教授為香港執業會計師，於會計專業擁有逾五十年經驗。彼具有合適的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指定任期為三年，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膺選連任。

董事付出時間及持續專業發展

本公司已接獲各董事的確認函，確認有關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投入足夠時間和充分關注本公司事務。董事已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於香港及海外上市的公眾公司或機構擔任職務的數目和性質。

各新任董事於接納委任後將接受任職簡介，確保彼等對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有適當了解，並完全明白其於上市規則、適用法律及其他相關法定規定下的責任及義務。本公司持續為董事提供有關法定及法規發展以及業務環境變化的最新資訊，以助彼等履行職責。

根據本公司的記錄，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接受持續專業發展，內容集中於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職責：

	企業管治／ 法例、規則及 規例的更新	會計／財務／管理 或其他專業技能
執行董事		
姚漢明	✓	✓
姚達星	✓	✓
李展強	✓	✓
羅惠萍	✓	✓
周錦榮	✓	✓
姚浩婷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偉明	✓	✓
溫嘉旋	✓	✓
黃龍德	✓	✓
胡銘霖	✓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列明權限及職責，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成員

黃龍德教授(主席)
歐偉明先生
溫嘉旋先生
胡銘霖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

- 檢討本公司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並監督其財務報告程序；
- 監管內部與外聘核數師的表現；
- 檢討並審查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 研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主要調查結果；及
- 確保遵守適用法定會計與申報規定以及法律與監管規定。

審核委員會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責任。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四次會議，(其中包括)與外聘核數師及高級管理層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及全年業績、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常規、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財務董事、高級管理層、內部核數師及外聘核數師(倘適用)均有參與會議以回應審核委員會的提問。審核委員會亦已審核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並已就外聘核數師的續聘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列明權限及職責，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其中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成員

黃龍德教授(主席)
姚漢明先生
歐偉明先生
溫嘉旋先生
胡銘霖先生

薪酬委員會負責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當中參考彼等的職責、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概無董事參與釐定其薪酬。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一九年與表現掛鉤的花紅建議，以及商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須予披露的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薪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1.5條，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成員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人數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列明權限及職責，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其中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姚漢明先生(主席)
歐偉明先生
溫嘉旋先生
黃龍德教授
胡銘霖先生

提名委員會致力組成強大及多元化的董事會，負責物色合資格的適當人選，尤其推薦能於相關策略業務範疇上運用專業知識對管理作出貢獻的人士加入董事會，並在需要時就董事的委任及重新委任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有關股東建議任何人士參選董事的程序，詳列於「提名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於考慮董事的經驗及資歷後就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提名委員會採納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董事會認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帶來的裨益，致力平衡董事會的組成，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備執行本集團業務策略所需合適技能、經驗及遠見。本公司銳意實踐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目標，當中須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最終決定取決於候選人的才能及其向董事會作出的貢獻。提名委員會將於適當時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不時確保其成效。本公司認為，不論性別、專業經驗及技能，目前董事會的組成方式均符合多元化特色。

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六次會議。於該等會議上，董事會(其中包括)審議本集團的業務最新狀況及策略。年內，每名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個別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舉行會議的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姚漢明	6/6	不適用	1/1	1/1	1/1
姚達星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李展強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羅惠萍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周錦榮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姚浩婷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偉明	4/6	2/4	1/1	1/1	0/1
溫嘉旋	5/6	3/4	0/1	0/1	1/1
黃龍德	6/6	4/4	1/1	1/1	1/1
胡銘霖	6/6	4/4	1/1	1/1	1/1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詳細記錄會議內容，包括於會上考慮的任何事項、董事所達成的決定及彼等關注的問題、提出的疑問或表達的反對意見。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會議記錄草稿及最終版本將於會議結束後合理時間內寄發予所有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成員，以供彼等評論及記錄。

公司秘書

本公司自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起委聘外部服務供應商為其公司秘書。本公司財務董事為外部服務供應商的聯絡人士。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於本年報「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一節披露。年內，公司秘書已參與超過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提升技能及知識。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知悉，彼等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持續審閱其成效。該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框架及其各委派的團隊職責如下：

董事會

- 確定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目標，並評估及確定其願意為實現本集團策略目標而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
- 確保本集團設立及維持適當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
- 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控管理。

審核委員會

- 協助董事會履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職責；
- 持續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每年至少審閱一次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審閱應涵蓋全部重大監控，包括財務、運營及合規性監控；
- 確保本集團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職能具備充足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以及預算；及
- 考慮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主要調查結果，並向董事會報告及提出建議。

管理層

- 設計、實施以及維護適當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識別、評估及管理可能影響業務主要流程的風險；
- 於日常運營中監控風險及採取措施以減輕風險；
- 跟進內部審核團隊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提出的審閱結果，並即時採取補救措施以改善系統；及
- 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內部審核團隊

- 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足夠有效；及
- 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審閱結果，並向董事會及管理層提出建議，以改善系統重大缺陷或已識別的監控弱點。

本集團的內部審核職能由內部審核團隊履行。內部審核團隊對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擔當重要角色，並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其對涵蓋主要財務、運營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的重大內部控制系統進行內部審核審閱。其每季度向審核委員會報告，並就任何已識別的內部監控缺陷向管理層建議補救方案。其監督管理層落實其推薦建議的情況，並向審核委員會報告結果。

年內，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並認為其有效及足夠。

處理內幕消息

本集團已制定消息披露政策，以確保在絕對保密情況下存取潛在內幕消息，直至一致及適時地按照上市規則披露為止。該政策管控內幕消息的處理及發佈，其中包括：

- 不同業務的指定報告渠道向指定部門通報任何潛在內幕消息；
- 指定人員及部門決定所需的進一步升級及披露；及
- 授權指定人員擔任發言人，並回應外界查詢。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於提出要求當日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附有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利的實繳股本，有權隨時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要求內註明的任何事務。該大會須於提出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

倘董事會未能於收到要求後21日內召開該大會，股東可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而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以致股東產生的一切合理開支，將由本公司向股東償付。

股東查詢及建議

為促進本公司、其股東與潛在投資者之間定期互相溝通，公司秘書獲委派回應股東以及公眾的查詢及建議。股東可透過電郵(info@winox.com)或電話(852) 23493776提出查詢及建議。此外，本公司致力善用其網站(www.winox.com)，以作為適時提供最新資料及加強與股東及公眾溝通的渠道。本公司已制訂其股東通訊政策(「股東通訊政策」)，讓股東可知情行使權利。股東通訊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

刊載本公司文件

下列本公司文件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供股東參考：

- 董事名單與其角色和職能
- 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 企業管治政策
- 提名政策
- 股東通訊政策
- 舉報政策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深明與金融界及其他權益持有者維持有效溝通的重要性，藉此可令本公司證券達致公平估值，以及提升其股東價值。有效溝通過程涉及按適時及平等的基準，提供準確、完整及透徹的本公司資料。年內，本公司安排與眾多機構投資者會面及訪問。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就其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履行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支付的酬金分析如下：

所提供服務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審核服務	1,480	1,480
非審核服務	320	320

非審核服務包括就本公司中期業績及初步中期業績公告提供的專業服務。

其他特定披露

年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並無任何變動。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的最新綜合版本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董事深明彼等須負責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一切資料及聲明。

董事認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並按照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合理、知情及審慎的判斷以及對其重要性的適當考量，反映有關金額。

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可能會令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受到嚴重質疑的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因此，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致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載列於第39頁至第83頁的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而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個別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p>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p> <p>我們將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貿易應收款項對 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的重要性及在評估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時需使用管理層判斷及估計。</p> <p>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所載，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為251,950,000港元，佔 貴集團總資產約20.4%。該等貿易應收款項中的41,175,000港元已逾期。</p> <p>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 貴集團管理層於考慮貿易債務人的內部信貸評級、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還款記錄及／或過往到期狀況後，根據個別評估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估計損失率基於債務人預期年期的過往觀察拖欠率及前瞻性信息得出。</p> <p>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所披露，由於所涉及金額並不重大，故此 貴集團並無就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任何減值。</p>	<p>我們就評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執行的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管理層如何估算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抽樣測試管理層所用資料完整性，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方法為對比該分析中的個別項目與相關銷售發票；• 質疑管理層於釐定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時的基礎及判斷，包括內部信貸評級評估，以及應用於個別貿易債務人的估計損失率的基礎(參考過往拖欠率及前瞻性信息)；及• 評估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中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的披露。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商定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出具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我們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為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總能發現某一重大錯誤陳述的存在。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成效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直至核數師報告日期當日所取得的審計憑證而作出。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或會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能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其中包括)計劃的審計範圍與時間安排以及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排除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應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有關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傳達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將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梁翠珊。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5	1,187,440	1,210,334
銷售成本		(947,279)	(903,375)
毛利		240,161	306,959
其他收入	6	21,764	7,016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17,172)	572
銷售及分銷成本		(13,344)	(21,287)
行政開支		(117,494)	(122,101)
融資成本	8	(4,284)	(2,585)
除稅前溢利	9	109,631	168,574
稅項	11	(13,546)	(30,178)
年內溢利		96,085	138,39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到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58,331	(14,857)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54,416	123,539
每股盈利－基本	12	19.2港仙	27.7港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521,480	447,363
使用權資產	15	68,575	36,742
土地使用權按金	16	21,635	20,254
已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17,947	19,796
一份人壽保險保單按金及預付款項	17	3,923	4,081
		633,560	528,236
流動資產			
存貨	18	118,075	133,34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303,473	309,907
可收回稅項		4,112	1,99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	174,638	137,292
		600,298	582,53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251,632	241,594
應付稅項		6,660	33,537
銀行借貸	22	72,493	70,494
租賃負債	23	340	1,436
		331,125	347,061
流動資產淨值		269,173	235,47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02,733	763,71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3	2,883	3,279
資產淨值		899,850	760,43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50,000	50,000
儲備		849,850	710,434
總權益		899,850	760,434

載於第39頁至第8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其簽署：

姚漢明
董事

周錦榮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0,000	213,244	(34,564)	475,715	704,395
年內溢利	-	-	-	138,396	138,396
年內換算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 匯兌差額及其他全面開支	-	-	(14,857)	-	(14,857)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14,857)	138,396	123,539
已付股息(附註13)	-	-	-	(67,500)	(67,50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00	213,244	(49,421)	546,611	760,434
年內溢利	-	-	-	96,085	96,085
年內換算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 匯兌差額及其他全面收入	-	-	58,331	-	58,33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58,331	96,085	154,416
已付股息(附註13)	-	-	-	(15,000)	(15,00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00	213,244	8,910	627,696	899,85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09,631	168,574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246)	(820)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85	196
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	4,099	2,3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3,842	41,599
使用權資產折舊	2,424	1,59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33	2,351
人壽保險保單存置按金及預付款項所產生的推算利息收入	(168)	(162)
一份人壽保險保單的保費	326	325
租賃修訂收益	(27)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70,399	216,050
存貨減少(增加)	23,187	(61,08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34,358	(129,37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7,264)	81,000
經營所得現金	220,680	106,585
已付香港利得稅	(34,240)	(15,963)
已付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1,186)	(8,827)
退還香港利得稅	2,522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7,776	81,795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6,294)	(124,909)
已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16,945)	(20,133)
支付使用權資產	(5,906)	–
支付可退還的租賃按金	(312)	(107)
已收利息	246	8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0	12,77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9,191)	(131,551)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借貸	(90,111)	(22,571)
償還租賃負債	(25,923)	(596)
已付股息	(15,000)	(67,500)
已付銀行借貸的利息	(3,940)	(2,227)
已付租賃負債的利息	(185)	(180)
籌集銀行借貸	90,398	41,51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4,761)	(51,5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3,824	(101,319)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7,292	239,478
匯率變動影響	3,522	(867)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174,638	137,2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最終控股公司為明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最終控股股東為姚漢明先生(「姚先生」)，彼亦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已於年報「公司資料及重要日期」一節內披露。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列於附註33。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功能貨幣相同。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提述概念框架的修訂本及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除下述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提述概念框架的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1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重大的定義」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本。修訂本為重大提供新的定義，列明「倘遺漏、錯誤陳述或隱瞞資料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用戶基於該等提供有關特定報告實體的財務資料的財務報表作出的決策，則該資料屬重大」。修訂本亦釐清在整體財務報表的範圍內，重要性取決於資料的性質或幅度(單獨或與其他資料結合使用)。

本年度應用修訂本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的租金優惠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提述概念框架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相關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年度改進 ²

¹ 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自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本於可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之「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涉及財務資產、財務負債及租賃負債的修改，運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有關修訂及對沖會計處理下特定的對沖會計要求及披露要求。

- **財務資產、財務負債及租賃負債的修改。**為改革所需的修改引入了一種實用方法(由於利率基準改革而直接作出的修改，且為在經濟上等同的基礎上進行)。該等修改乃通過更新實際利率進行會計處理。所有其他修改均採用當前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進行會計處理。對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承租人會計處理建議了類似的實用方法；
- **對沖會計要求。**根據該等修訂，對沖會計並非僅因利率基準改革而終止。必須修改對沖關係(及相關文件)以反映對沖項目、對沖工具及對沖風險的修改。修改後的對沖關係應符合所有適用標準以應用對沖會計，包括有效性要求；及
- **披露事項。**該等修訂需要披露，以使用戶能夠理解本集團所面臨的利率基準改革所產生的風險的性質及程度，以及該實體如何管理此等風險及該實體從銀行同業拆息轉換為替代基準利率的過程，以及該實體如何管理此過渡。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多筆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銀行借貸，該等借貸可能受利率基準改革所規限。本集團預計，倘若該等借貸的利率基準因應用該等修訂本的改革而發生變動，不會錄得重大修改收益或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有關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用戶作出之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另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本公司董事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合理預期本集團有充足資源在可預見的未來持續營運。因此，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彼等繼續採取持續經營會計基準。

於每個報告期末，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乃一般以交換商品及服務所作出的代價的公平值為基準。

公平值是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透過有序交易出售資產將收到的價格或轉讓負債將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以直接觀察所得或以其他估值方法估計。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考慮當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就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會考慮的該等資產或負債特點。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公平值計量及／或披露目的乃按該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支付款項」範疇的股份付款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入賬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相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方法（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3.2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於下列情況擁有控制權：

- 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
- 分佔或有權獲取來自其參與被投資方的可變回報；及
- 可以通過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情況顯示一項或多項上述三項控制因素存在變動，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必要時，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的所有集團內資產及負債、股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合併時悉數對銷。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當(或於)滿足履約義務時，本集團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義務的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

履約義務指不同商品或服務(或一組商品或服務)或大致相同的不同商品或服務。

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倘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收益乃參照全面履行相履約義務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建立或強化一項資產，該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即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款項具有可執行的權利。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合約成本

獲得合約的增量成本

獲得合約的增量成本指本集團取得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成本，倘未獲得該合約，則不會產生有關成本。

倘預期可收回有關成本(銷售佣金)，則本集團確認該等成本為一項資產。所確認資產隨後按與向客戶轉讓有關該資產的商品或服務一致的系統基準攤銷至損益。

倘該等成本將在一年內悉數攤銷至損益，則本集團將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支銷所有增量成本以獲得合約。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如合約於一段時間內賦予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控制權以換取代價，則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就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或由業務合併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開始、修改日期或收購日期(如適用)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或包含租賃。除非隨後更改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否則不會重新評估有關合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i) 分配合約部分的代價

就包含租賃部分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部分。

非租賃部分按其相對獨立價格與租賃部分區分。

(ii) 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的租賃

本集團對工廠場地及員工宿舍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有關租賃的租期自開始日期起計12個月或以下，且並不包含購買選擇權。其亦對低值資產租賃應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的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或其他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iii)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之任何租賃獎勵；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除及移走相關資產、恢復相關資產所處的地點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要求的狀況而將產生的成本估計。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值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本集團合理確定在租期屆滿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時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中的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單獨呈列使用權資產。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iv)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初步確認時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v)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釐定，則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貸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以利息增加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作為單獨的項目呈列。

(vi) 租賃修訂

就並非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透過使用於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按經修訂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持有以用以生產或提供商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有形資產(誠如下文所述，在建建築除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值減往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興建中以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物業，按成本值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歸因於將資產移至使其能夠以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作所必需的地點及條件的直接成本。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於該等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

當本集團就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要素的物業所有權權益付款時，整項代價按租賃土地及樓宇元素於初步確認時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成比例在租賃土地及樓宇元素之間分配。倘能夠可靠地分配有關付款，租賃土地權益則以「使用權資產」的方式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當代價無法可靠地於非租賃樓宇部分與相關租賃土地的未分類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物業將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資產(在建建築除外)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而確認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採用未來適用法對估計變更的影響進行核算。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並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停止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釐定為銷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完成的全部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責任(法定或推定)，而本集團可能須履清償該責任及可對該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經計及該責任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後，於報告期末清償現有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倘撥備使用清償現有責任的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貨幣的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根據相關客戶銷售精鋼產品合約項下的保證型擔保責任預期成本撥備，於銷售相關產品日期按董事對履行本集團責任所需開銷的最佳估計確認。

人壽保險按金及預付款項

人壽保險按金及預付款項乃按成本經調整利息收入及服務費用減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賬。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應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所有一般買賣概於交易日確認或終止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初始計量的客戶合約所致貿易應收款項則除外。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於該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中計入或扣除(如適用)。

實際利息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初步確認時，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實際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構成整體實際利率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於商業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透過金融資產於下個報告期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得以改善，使金融資產不再存有信貸減值，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自有關資產獲確定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開始起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予減值的對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於預計全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乃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當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乃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上升而評估。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於作出此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及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信息。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重大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大幅上升；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所在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本集團假定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上升，惟本集團有合理及有理據資料證明情況並非如此，則當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作辨識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的標準是否有效，並在適當時進行修訂，以確保有關標準能於有關款項到期前辨識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來自內部或自外部來源取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可能無法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償還款項，即違約事件已發生。

不論上文所述，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則違約已發生，惟本集團有合理及有理據資料證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作別論。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倘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負面影響的事件時，則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面臨重大財政困難；
- 違約(例如拖欠或逾期還款)；
-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與借款人財政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向借款人授出貸款人在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授出的優惠；或
- 借款人可能將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iv) 撤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對手方處於嚴重財政困難且無實際收款前景，例如對手方已處於清盤中或已經進入破產程序，或如屬貿易應收款項，而相關款項已逾期超過一年(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則本集團會撤銷相關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倘適用)，本集團在收款過程中仍可能對撤銷的金融資產進行執行活動。撤銷構成取消確認事項。後續收回的任何款項於損益確認。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造成虧損的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乃基於經前瞻性信息調整的歷史數據進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金額，其乃根據加權產生的相應違約風險而確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利息收入乃基於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惟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除外，於此情況下，利息收入基於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根據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於扣除所有負債後顯示實體資產帶有剩餘利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所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貸等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

當從有關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當其轉移金融資產及絕大部分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

一旦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金額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賬面值，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該等跡象，將估計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該等減值虧損(如有)的多少。

個別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當無法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時，則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時，倘可設立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則公司資產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內可設立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可收回金額按公司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相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對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尚未進行調整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續)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本集團會比較一個組別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包括已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其後基於有關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已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有關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調升至其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而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原應予以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繳稅項及遞延稅項總和。

現時應繳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不計入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支項目，亦不計入毋須課稅或不獲扣稅收支項目，故有別於除稅前溢利。本集團即期稅項的負債使用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

就綜合財務報表項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遞延稅項負債通常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確認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以可用於抵銷應課稅溢利的暫時差額為限。如初步確認(在業務合併中除外)資產及交易負債的暫時差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有關資產及負債將不予確認。此外，如初步確認商譽產生暫時差額，則遞延稅項負債將不予確認。

對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會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除非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且暫時差額在可預見未來很可能不會撥回。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的利益且預計於可見未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報告期末審閱並作出扣減，直至並無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收回所有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預期的適用稅率，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可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計算而得出的稅務結果。

為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中的遞延稅項，本集團首先釐定減稅是否歸因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減稅歸因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對租賃交易整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暫時差額按淨額基準評估。使用權資產折舊超出就租賃負債本金部分租賃付款的金額，導致可扣稅暫時差額。

當有合法執行權利許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由同一稅務機關徵收同一應稅實體的所得稅有關時，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對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非該實體功能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須按交易當日的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因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當時的匯率換算成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而收支則按年內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項下換算儲備累計。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直至可以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隨附的條件以及將會接獲補貼時才確認。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作為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資助而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有關收入的應收政府補貼於可收取期間在損益確認。有關補貼在「其他收入」呈列。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非直接應佔的所有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向退休福利計劃及政府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支付款項於僱員已提供令其可享有該項供款的服務時作為開支扣除。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乃按預期須支付的福利及當僱員提供該等服務的未貼現金額確認。除非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將該福利包含於資產成本中，否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將確認為一項開支。

僱員應得福利(如工資、薪金及年假)的負債於扣除任何已付賬款後確認。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本公司董事於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須就無法直接通過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是基於歷史經驗及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存在差異。

本集團持續審閱估計及相關假設。倘修訂會計評估僅影響某一期間，則於修訂有關估計的期間內確認修訂；倘修訂影響本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作出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均須確認有關修訂。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重大判斷

除關於估計的判斷外(見下文)，以下為本公司董事於應用對綜合財務報表確認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重大判斷。

銷售不可作其他用途的產品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當本集團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款項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時，收益隨時間確認。於釐定本集團就不可作其他用途的產品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條款是否產生對本集團支付款項可強制執行的權利時涉及重大判斷。本集團管理層於考慮合約條款及適用於該等相關合約的相關當地法律後，本集團並無預期對迄今已完成履約款項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因此，相關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及其他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主要來源，其具有導致資產賬面值須於下一財政年度內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

本集團管理層經考慮貿易債務人的內部信貸評級、賬齡、還款記錄及／或相關貿易應收款項的逾期狀況後，根據個別評估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虧損率根據過往可觀察違約率除以債務人預期年期計算，並按前瞻性資料調整。於各報告日期，會重新評估拖欠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變動較為敏感。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導致財務上出現更多的不確定因素，而由於疫情持續不去導致信貸拖欠率增加的風險提升，本集團已增加本年度的預期信貸虧損率。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資料於附註31披露。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251,95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64,090,000港元)。所涉及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並不重大。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從事製造及銷售精鋼產品。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公司執行董事成員(即首席營運決策者,「首席營運決策者」)匯報的資料乃專注於按產品(包括手機外框及零件、錶帶、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及流行飾物)及客戶所在地區(包括台灣、瑞士、中國、列支敦士登及其他歐洲國家、香港及其他國家)劃分的收益分析。然而,除收益分析外,並無可供使用的營運業績及其他獨立財務資料。此外,首席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以作出決策。因此,僅呈列實體範圍披露資料、主要客戶及地區資料。

本集團製造及銷售精鋼產品收益於商品轉移至客戶時間點(即客戶可指示商品用途及大致上取得商品所有剩餘利益時)確認。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且並無披露有關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資料,原因為該履約責任屬合約的一部分,原定預定期限為一年或少於一年。

主要產品收益

按產品劃分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手機外框及零件	650,760	589,104
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	273,801	156,719
錶帶	211,621	352,063
流行飾物	51,258	112,448
	1,187,440	1,210,334

地區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按客戶所在地區釐定)按地區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中國	603,908	252,251
台灣	214,543	455,587
瑞士	199,745	319,432
香港	102,688	86,847
列支敦士登及其他歐洲國家	47,434	94,304
其他國家	19,122	1,913
	1,187,440	1,210,334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有關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金及人壽保險保單預付款項)資料按資產所在地區呈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香港	816	1,766
中國	628,821	522,389
	629,637	524,155

主要客戶資料

於有關年度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192,063	310,953
客戶B ²	188,830	413,819
客戶C ²	215,323	不適用

附註：

- 來自錶帶銷售的收益。
- 來自手機外框及零件銷售的收益。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政府補貼(附註)	14,711	1,340
出售廢料、其他零件及樣品所得收益	6,054	3,614
管理及行政服務費收入(附註29(i))	252	252
銀行利息收入	246	820
人壽保險保單按金及預付款項所產生的推算利息收入	168	162
其他	333	828
	21,764	7,016

附註：於本年度內確認的無條件政府補貼主要來自中國政府提供的穩崗補貼及研發補貼，以及香港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補貼(二零一九年：來自中國政府的研發補貼)。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就香港政府的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的政府補貼及來自中國政府的穩崗補貼分別確認了政府補貼2,248,000港元及6,527,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6,866)	2,92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33)	(2,351)
租賃修改的收益	27	-
	(17,172)	572

8. 融資成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利息：		
— 銀行借貸	4,099	2,389
— 租賃負債	185	196
	4,284	2,585

9. 除稅前溢利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董事酬金(附註10)	7,175	7,845
其他僱員成本	343,951	343,513
其他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059	28,167
僱員成本總額	365,185	379,525
減：存貨資本化	(298,054)	(303,190)
	67,131	76,335
核數師酬金	1,480	1,480
存貨成本確認為開支(包括存貨資本化的僱員成本及折舊)	939,675	888,54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424	1,5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3,842	41,599
減：存貨資本化	(38,418)	(30,272)
	15,424	11,327
一份人壽保險保單的保費	326	325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薪酬

年內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姚先生	135	465	545	23	1,168	-	601	1,000	18	1,619
羅惠萍女士	135	465	210	23	833	-	601	250	18	869
周錦榮先生	135	705	42	25	907	-	840	50	18	908
李展強先生	135	726	1,090	25	1,976	-	843	1,450	18	2,311
姚浩婷女士	135	338	34	25	532	-	474	41	25	540
姚達星先生	135	334	545	25	1,039	-	405	450	23	878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偉明先生	180	-	-	-	180	180	-	-	-	180
溫嘉旋先生	180	-	-	-	180	180	-	-	-	180
黃龍德教授	180	-	-	-	180	180	-	-	-	180
胡銘霖先生	180	-	-	-	180	180	-	-	-	180
薪酬總額	1,530	3,033	2,466	146	7,175	720	3,764	3,241	120	7,845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歐偉明先生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包括其擔任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姚達星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姚先生辭任，而李展強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該職位被視為行政總裁。上述彼等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包括就彼等擔任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酬金就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的服務支付。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就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支付。

酌情花紅乃依據董事的個人表現釐定，並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批。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薪酬(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當中兩名(二零一九年：兩名)為本公司董事。有關彼等酬金的詳情載於上文。其餘最高薪酬人士於年內的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僱員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870	1,801
— 酌情花紅	2,730	2,78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3	63
	4,663	4,649

僱員薪酬介乎下列範圍：

	僱員人數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1,000,000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2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加盟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於本年度並無任何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放棄任何酬金。

11. 稅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稅務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10,677	16,962
過往年度撥備過多	(60)	(60)
	10,617	16,902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5,987	16,018
過往年度撥備過多	(3,058)	(2,742)
	2,929	13,276
	13,546	30,178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稅項(續)**香港利得稅**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二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8.25%的稅率課稅，而超過二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16.5%的稅率課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課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境內集團實體的稅率為25%。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於過往年度獲授予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證書，合資格於三個年度以稅率15%繳稅，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並可續新三年，自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高新技術企業資質須每三年接受相關政府機構審查。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所頒佈從二零零八年起生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決定其年內應課稅溢利時，有權申請其所產生合資格研發支出的175%作為可扣稅支出(「超額抵扣」)。本集團於確定附屬公司年內應課稅溢利時，已就該等附屬公司擬申請的超額抵扣作出最佳估計。

年內稅項支出與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09,631	168,574
按香港利得稅16.5%(二零一九年：16.5%)計算的稅項支出	18,089	27,815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506)	(1,771)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98	265
若干研發開支的超額抵扣	(2,816)	-
未獲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4,785	539
稅務寬減的稅項影響	(5,239)	(1,385)
於中國若干附屬公司應用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3,240	7,517
過往年度撥備過多	(3,118)	(2,802)
其他	13	-
年內稅項	13,546	30,178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每股盈利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的盈利	96,085	138,396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數目	500,000	500,000

由於兩個年度內均無潛在攤薄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3. 股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一九年期末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	15,000	—
二零一八年期末股息－每股普通股8.5港仙	—	42,500
二零一九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港仙	—	25,000
	15,000	67,500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期末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二零一九年：期末股息3港仙)，總額為15,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5,000,000港元)。該期末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48,597	374,524	58,185	49,723	5,531	11,857	648,417
貨幣調整	(3,090)	(7,777)	(1,005)	(1,085)	(90)	(315)	(13,362)
添置	-	119,517	11,149	-	266	16,186	147,118
重新分類	3,378	-	-	8,418	-	(11,796)	-
出售	-	(30,619)	(389)	-	-	(16)	(31,02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8,885	455,645	67,940	57,056	5,707	15,916	751,149
貨幣調整	10,178	29,909	3,933	5,709	306	583	50,618
添置	-	54,886	14,147	-	194	26,117	95,344
重新分類	-	-	-	34,617	-	(34,617)	-
出售	-	(1,519)	(2,099)	-	(79)	-	(3,69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9,063	538,921	83,921	97,382	6,128	7,999	893,414
折舊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34,494	195,243	43,272	6,509	2,944	-	282,462
貨幣調整	(785)	(2,845)	(610)	(88)	(52)	-	(4,380)
年度撥備	4,569	29,488	5,500	1,499	543	-	41,599
對銷出售	-	(15,540)	(355)	-	-	-	(15,89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278	206,346	47,807	7,920	3,435	-	303,786
貨幣調整	2,905	11,718	2,393	440	194	-	17,650
年度撥備	4,631	36,228	10,233	2,230	520	-	53,842
對銷出售	-	(1,235)	(2,038)	-	(71)	-	(3,34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814	253,057	58,395	10,590	4,078	-	371,934
賬面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249	285,864	25,526	86,792	2,050	7,999	521,48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0,607	249,299	20,133	49,136	2,272	15,916	447,363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該等樓宇位於中國。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34,23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3,887,000港元)的若干樓宇抵押予一家銀行，以作為本集團獲授信貸額度的擔保。

已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按以下年率計提折舊撥備，以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成本：

樓宇	租期或3%–5%(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10%–25%
傢俬、裝置及設備	10%–20%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或3.3%–20%(以較短者為準)
汽車	10%–20%

15.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千港元	租賃樓宇 千港元	辦公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68,265	305	5	68,57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34,954	1,764	24	36,742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	1,188	1,217	19	2,424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	841	738	19	1,598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1,457	336
與低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不包括低值資產的短期租賃	7	6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33,478	1,118
添置使用權資產	30,419	2,237

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計算折舊。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使用權資產(續)

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內均為其營運租用租賃土地、樓宇以及辦公室設備。租賃合約訂立的固定期限為2年至50年。租賃條款根據個別情況進行磋商，並涵蓋多項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年期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此外，本集團擁有其生產設施的主要所在的若干工業樓宇及辦公樓宇。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的註冊擁有人，包括相關租賃土地。本集團已作出一次性前期付款，以收購該等物業權益。僅當付款能可靠分配時，該等自有物業的租賃土地部分方會呈列為獨立項目。

租賃限制或契諾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租賃負債3,223,000港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3,07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租賃負債4,715,000港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4,459,000港元)。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據。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抵押品。

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到期分析的詳情載於附註23及3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其5,54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349,000港元)的若干租賃土地質押予一家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信貸融資的擔保。

16. 土地使用權按金

於過去年度，由於本集團計劃在中國惠州市博羅縣(「湖鎮地塊」)建造一個新的生產廠房，已就土地使用權支付按金人民幣18,158,000元(相等於21,63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8,158,000元(相等於20,254,000港元))。由於有關湖鎮地塊所需建設用地指標仍未落實，故湖鎮地塊生產用地生產廠房的開發將會延遲進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交易尚未完成。本公司董事認為，為了配合本集團的長遠發展計劃，購買更多生產用地符合本集團的利益。因此，本集團擬繼續就批准建設用地指標及批文與當地政府進行磋商。

17. 人壽保險保單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本公司附屬公司訂立一項人壽保險保單(「保單」)，為姚先生投保。根據保單，保單受益人及保單持有人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投保總金額為4,000,000美元(相等於31,000,000港元)。於保單訂立日期，本集團支付預付款項800,000美元(相等於6,200,000港元)。本集團將可根據該保單於退保日期的賬面淨值收回現金。本集團可按保險公司保證的利率收取利息。

於初步確認日期，本公司董事預期保單將於訂立日期起計七週年(即二零一七年)終止，根據保單退保費用將為97,560美元(相等於756,000港元)。由於在二零一六年獲授新銀行借貸，本公司董事重新評估了保單的預計年期並預計保單將於訂立日期起計十一週年(即二零二一年)終止，預計退保費為54,200美元(相等於42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人壽保險保單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有意重續現有銀行融資，本公司董事進一步重新評估保單的預期年期，並預期保單將於訂立日期起計十六週年(即二零二六年)終止，且預期將不會產生退保費。

本公司董事認為選擇終止保單所產生的財務影響甚微。

保單使保險公司承擔重大的保險風險。於保單訂立日期支付的保費總額包括存放的按金部分及人壽保險預付款項部分。該兩部分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已付保費總額加所賺取利息的總額，已扣除年度保費、其他適用支出及於保單年期結束時預期退保收費的攤銷。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單已抵押予一家銀行，以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

18. 存貨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原材料	17,438	14,131
在製品	67,809	89,636
製成品	32,828	29,578
	118,075	133,345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251,950	264,090
預付款項及按金	8,806	8,245
可收回增值稅	40,694	35,749
可退還租賃按金	442	130
其他	1,581	1,693
	303,473	309,907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為153,243,000港元。

客戶主要以賒賬方式付款。發票一般在發出日期後30日至90日內由客戶支付。較長的信貸期或會授予付款記錄良好的大客戶或建立長期業務往來的客戶。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以下為根據交付日期(相當於各自的收益確認日)在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12,234	137,213
31至60日	98,990	85,248
61至90日	39,304	36,505
超過90日	1,422	5,124
	251,950	264,09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為於報告期末已逾期的貿易應收款項41,17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7,195,000港元)。於已逾期結餘中，11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321,000港元)已逾期90日或以上且並無被視為違約，原因為本公司董事基於管理層於結算模式或該等債務人記錄的歷史經驗認為該等結餘仍然被視為可收回。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1。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為下列按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美元(「美元」)	2,837	6,624

20.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按現行市場利率約0.01%至0.03%(二零一九年：0.01%至0.03%)的年利率計息。

計入銀行結餘及現金的款項，為下列按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人民幣(「人民幣」)	2,308	1,689
美元	2,042	5,577
歐元(「歐元」)	1,033	566
瑞士法郎(「瑞士法郎」)	111	988

有關銀行結餘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31。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93,759	173,141
工資及福利應付款項	30,817	38,06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3,538	14,453
應付中介代理佣金及其他款項	6,611	8,921
其他應付稅項	3,419	1,392
應計開支	2,573	4,427
應付利息	339	159
其他	576	1,035
	251,632	241,594

本集團自其供應商取得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日至90日不等。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1,369	75,963
31至60日	66,030	63,538
61至90日	38,285	31,187
超過90日	38,075	2,453
	193,759	173,141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下列按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瑞士法郎	5,035	7,817
美元	2,553	1,680
人民幣	3	3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銀行借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浮動利率銀行借貸		
有抵押	48,843	70,494
無抵押	23,650	–
	72,493	70,494
上述銀行借貸的賬面值須於以下期限償還 (基於貸款協議載列的計劃償還日期)：		
– 一年內	–	40,815
載有按要求償還款項條款的銀行借貸賬面值(於流動負債中呈列)但可 按以下期限償還：		
– 一年內	40,910	22,571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期間	9,400	7,108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期間	22,183	–
	72,493	29,679
	72,493	70,49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貸按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90%至3.25%浮息計息及按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公佈的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0.64%計息，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有抵押銀行借貸乃按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3.25%浮息計息及按中國人民銀行標準貸款利率10%計息。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銀行借貸的實際年利率範圍介乎2.01%至4.20%（二零一九年：4.79%至5.9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賬面值合共為43,69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3,317,000港元）的樓宇、租賃土地及人壽保險保單按金及預付款項，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有關該等已質押資產的詳情已於相應附註披露。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租賃負債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付租賃負債		
— 一年內	340	1,436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期間	28	581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期間	110	94
— 五年以上期間	2,745	2,604
	3,223	4,715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於12個月內到期償還的款項	(340)	(1,436)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示於12個月內到期償還的款項	2,883	3,279

租賃負債適用的加權增量借貸利率範圍介乎4.44%至4.98%(二零一九年：4.44%至4.98%)。

24. 遞延稅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動用的稅項虧損43,51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3,557,000港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概無就該等因未來收益流的不可預測性而產生的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稅項虧損入賬的17,56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零元)將於五年後到期。其他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溢利宣派的股息須繳交預扣稅。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有關暫時差額於可預見將來不會撥回，故此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保留溢利應佔暫時差額426,00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90,812,000港元)計提遞延稅項撥備。

25. 股本

	二零二零年及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法定：	
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4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50,000

本公司法定、已發行及繳足股本於兩個年度均無任何變動。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資本承擔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中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土地使用權的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開支	21,988	29,936

27.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於香港的所有合資格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的資產由信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獨立於本集團資產。本集團及每名僱員每月均向該計劃作出強制供款，金額為相關薪酬成本的5%，每月上限為1,500港元。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僱員為中國政府經營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金的指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作為福利供款。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作出指定供款。

於損益中確認的總開支14,20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8,287,000港元)指本集團按該等計劃規則訂明的比率向該等計劃應付的供款。

概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扣減於未來年度應付的供款。

28.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目的在於使本集團能夠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及顧問)授出購股權，以(i)鼓勵彼等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努力提高本公司價值及其股份價值，(ii)留聘、激勵、獎勵、酬謝、補償及／或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福利。

本公司董事可全權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按行使價並根據購股權計劃其他條款認購本公司股份。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為5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首次於聯交所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已發行股本總額10%。

購股權計劃將於採納之日起計十年內一直有效。

接納購股權時應付金額為1港元。行使購股權時股份認購價不低於以下各項中較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於授出日期的股份面值。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已授出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關連方交易

(i) 除綜合財務報表內其他地方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已於年內訂立下列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姓名／名稱	結餘／交易性質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明豐(集團)有限公司(由姚先生 控制)	已收取管理及行政服務費	252	252
豐泰(東莞)科技發展服務 有限公司(由姚先生及 姚達星先生控制)	短期租賃開支	415	不適用
姚先生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29	32
	短期租賃開支	—	317
	租賃負債	315	1,048

(ii)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即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於附註10披露。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乃經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30.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旨在確保集團實體可持續經營，並透過維持債務與股權的最佳平衡而為擁有人提供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去年起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淨額，其包括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分別於附註22及23披露)、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包括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此項檢討一部分，本集團管理層會考慮普通股的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亦透過派付股息、本公司發行新股及籌集銀行借貸平衡本集團整體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28,611	403,205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318,133	306,26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有關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應附註披露。該等金融工具的相關風險及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本集團信貸風險主要存在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本集團所面臨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將造成對本集團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乃來自各報告期末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的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評估包括以下分類：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
低風險	交易對手違約風險較低，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在到期日後還款，但通常會悉數償付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存疑	透過內部所得資料或外部資源得悉，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增長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有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並無實際收款前景	撇銷款項	撇銷款項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續)**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專責釐定信貸限額及信貸審批。於接納新客戶前，本集團使用內部信貸評分系統，以評估潛在客戶信貸質素及由客戶界定信貸限額。客戶的限額及評分每年審核兩次，且設有其他監控程序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就貿易結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個別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信貸風險集中於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款項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的23%(二零一九年：24%)及42%(二零一九年：79%)。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對客戶應用內部信貸評級。下表提供有關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的資料，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限內(非信貸減值)進行個別評估。

	外部信貸評級	內部信貸評級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不適用	低風險	非信貸減值	103,271	92,564
		觀察名單	非信貸減值	148,308	171,435
		存疑	非信貸減值	371	91
				251,950	264,090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根據內部信貸評級對貿易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涉及金額並不重大，故並無確認任何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可退還租賃按金)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可退還租賃按金)經個別評估。管理層認為，自初步確認以來，該等金額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內部信貸評級為「低風險」，且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值撥備被視為並不重大。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銀行結餘

就銀行存款而言，由於該等金額為應收良好聲譽銀行的款項，或存置於具良好聲譽的銀行，本公司董事認為違約的可能性極微，故並無作出減值撥備。大部分銀行結餘存放於外部信貸評級為A1的銀行。因此，減值撥備被視為並不重大。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有外幣買賣及銀行結餘，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此外，本集團與若干以外幣計值的附屬公司之間有集團內結餘，亦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美元	4,879	12,201	2,553	1,680
人民幣	2,308	1,689	3	3
歐元	1,033	566	-	-
瑞士法郎	111	988	5,035	7,817
集團內結餘				
人民幣	200	187	232,040	135,808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由於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主要於香港及中國進行，其相關集團實體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將令本集團主要面臨人民幣、歐元、瑞士法郎及美元貨幣風險。下表詳列本集團就集團實體功能貨幣兌相關外幣升值及貶值5%(二零一九年：5%)的敏感度。根據聯繫匯率制度，港元與美元之間的匯兌差額不會產生重大財務影響，故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5%(二零一九年：5%)是管理層對匯率的合理潛在變動作出評估時所用敏感度系數。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尚未結算貨幣項目，包括集團內結餘，並於報告期末調整其換算。下文正(負)數表示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兌相關外幣升值5%(二零一九年：5%)所致的除稅後溢利增加(減少)。功能貨幣兌相關外幣貶值5%(二零一九年：5%)則會對除稅後溢利產生同等的相反影響。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歐元	(43)	(24)
瑞士法郎	206	285
人民幣	9,583	5,592

管理層認為，由於年結日風險不能反映年內風險，故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固有外匯風險。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與租賃負債相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載於附註23。本集團亦因計息銀行結餘和浮息銀行借貸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面對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公佈的優惠利率(二零一九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中國人民銀行標準貸款利率)的波動。本集團目前概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全球主要利率基準正進行根本上的改革，包括以其他近乎無風險的利率替代部分銀行同業拆息率。如附註22所披露，本集團銀行借貸的若干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可能面臨利率基準改革。本集團正密切監察過渡至新利率基準的情況。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按照各報告期末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貸所面對的利率風險釐定，並假設於各報告期末上述尚未償還的銀行借貸於整個年度均未償還。上升50個基點(二零一九年：50個基點)代表管理層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所作評估。經參考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所公佈優惠利率的趨勢，管理層預計下一財政年度利率不會下調。因此，並無呈列利率下降的敏感度分析。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面臨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故並無呈列銀行結餘的敏感度分析。

倘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貸利率上升50個基點(二零一九年：50個基點)，而其他所有變數不變，則對除稅後溢利的潛在影響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除稅後溢利減少	303	294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已為管理本集團的短期及中期資金建立適當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以及流動資金管理規定。本集團透過維持銀行融資以及透過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及其金融負債到期情況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確保遵守貸款契諾。

下表為本集團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餘下合約到期日詳情。該表格根據本集團可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編製，以反映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尤其是，附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計入最早時段，不論銀行選擇行使其權利的可能性。其他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到期日乃根據已協定的還款日期釐定。該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加權平均利率 %	按要求償還 或一年內 千港元	超過一年 但兩年內 千港元	超過兩年 但五年內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45,640	-	-	-	245,640	245,640
銀行借貸	2.96	72,493	-	-	-	72,493	72,493
租賃負債	4.84	486	170	527	5,010	6,193	3,223
		318,619	170	527	5,010	324,326	321,35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35,775	-	-	-	235,775	235,775
銀行借貸	5.16	71,322	-	-	-	71,322	70,494
租賃負債	4.84	1,625	720	488	4,854	7,687	4,715
		308,722	720	488	4,854	314,784	310,984

上述到期狀況分析包括「按要求償還或一年內」時段內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貸款的賬面總值為72,4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9,679,000港元)。考慮到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銀行不大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本集團管理層相信，根據貸款協議所載計劃償還日期，該等銀行借貸將在報告期結束後五年(二零一九年：兩年)內償還，計劃償還日期的本金及利息現金流出總額載列如下：

	三個月內 千港元	三個月以上 但一年內 千港元	超過一年 但兩年內 千港元	超過兩年 但五年內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257	10,877	9,988	22,767	74,889	72,49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38	17,683	7,268	-	30,989	29,679

金融工具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在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報告期末的公平值相若。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90,774	367,774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166	16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8,992	6,89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734	13,733
	23,892	20,789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492	1,492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327	–
	2,819	1,492
流動資產淨值	21,073	19,297
資產淨值	411,847	387,07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0,000	50,000
儲備	361,847	337,071
總權益	411,847	387,071

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13,244	67,562	280,806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123,765	123,765
已付股息(附註13)	–	(67,500)	(67,50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3,244	123,827	337,071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39,776	39,776
已付股息(附註13)	–	(15,000)	(15,00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3,244	148,603	361,847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間接持有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的面值	本集團所持 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盈利時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本60,00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及經銷精鋼產品
盈利時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本1港元	100%	100%	提供管理及行政服務
盈豐興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本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及經銷精鋼產品
盈利時錶業(東莞)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127,900,000港元 實繳資本 127,900,000港元	100%	100%	製造及經銷精鋼產品
惠州豐采貴金屬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190,000,000港元 (二零一九年： 160,000,000港元) 實繳資本 172,000,000港元 (二零一九年： 160,000,000港元)	100%	100%	製造及經銷精鋼產品
博羅明豐廚具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80,000,000元 實繳資本 人民幣80,000,000元	100%	100%	持有物業以及提供管理及行政服務
盛豐精密製造(惠州)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32,500,000港元 實繳資本 32,500,000港元	100%	100%	製造及經銷精鋼產品
豐達精密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30,000,000港元 實繳資本 8,000,000港元	100%	100%	提供管理及行政服務
盈泰精密制造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65,000,000港元 (二零一九年： 30,000,000港元) 實繳資本 50,000,000港元 (二零一九年： 30,000,000港元)	100%	100%	製造及經銷精鋼產品
盈達豐精密制造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10,000,000港元 實繳資本 3,000,000港元 (二零一九年：零)	100%	100%	製造及經銷精鋼產品

- * 該公司作為外商獨資企業成立。
該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新成立。
^ 該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五日新成立。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主要附屬公司(續)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表載列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或負債的本集團附屬公司，而列出其他附屬公司詳情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34. 因融資活動而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因融資活動而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因融資活動而產生的負債，指其現金流量已或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負債。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銀行借貸 千港元	應付利息 千港元	應付股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3,128	52,250	–	–	55,378
融資現金流量	(776)	18,940	(2,227)	(67,500)	(51,563)
利息開支(附註8)	196	–	2,389	–	2,585
股息宣派(附註13)	–	–	–	67,500	67,500
確認新租賃	2,237	–	–	–	2,237
貨幣調整	(70)	(696)	(3)	–	(76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15	70,494	159	–	75,368
融資現金流量	(26,108)	287	(3,940)	(15,000)	(44,761)
利息開支(附註8)	185	–	4,099	–	4,284
股息宣派(附註13)	–	–	–	15,000	15,000
非現金交易					
確認新租賃	24,513	–	–	–	24,513
租賃修訂	(274)	–	–	–	(274)
貨幣調整	192	1,712	21	–	1,92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23	72,493	339	–	76,055

35.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使用租賃物業訂立一份50年的新租賃協議(二零一九年：租賃物業兩年)。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確認24,51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237,000港元)及24,51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237,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一項租賃物業縮短租期進行租賃修訂。於修訂生效日期，本集團通過減少賬面值274,000港元及調整使用權資產247,000港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差額被確認為租賃修訂收益2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零)。

36.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按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紅股的基準派送紅股。預期根據派送紅股將予配發及發行合共100,000,000股紅股，佔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20%。派送紅股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五年財務概要

業績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574,318	891,446	1,128,653	1,210,334	1,187,440
除稅前溢利	59,023	140,062	178,140	168,574	109,631
稅項	(10,319)	(23,627)	(24,014)	(30,178)	(13,546)
年度溢利	48,704	116,435	154,126	138,396	96,085

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總資產	739,045	890,449	940,568	1,110,774	1,233,858
負債總額	(191,372)	(239,552)	(236,173)	(350,340)	(334,008)
總權益	547,673	650,897	704,395	760,434	899,850